附件5

**領據暨切結書**（公務員工）

（申請人）領取新竹縣政府鼓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參加111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合格

□四縣腔□海陸腔□大埔腔□饒平腔□詔安腔之獎勵品:

□初級1,500元□中級2,500元□中高級3,500元□高級5,000元，確認未重複申請「新竹縣中小學110年度獎勵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」之相關獎勵，同時確認未重複申請同一腔調同一級別，或原已申請同一腔調較高級別，之後又申請較低級別之相關獎勵。

以上所述如有不實，應自負法律責任，並接受新竹縣政府追回已核撥之獎勵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

申請人

姓 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 絡 電 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戶籍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服務單位及職稱： /

中華民國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